证券代码:000965 证券简称:天保基建 公告编号:2021-41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10月11日(星期一)下午2: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0月11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和下午1:00至3: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0月11日上午9:15至下午3:00。

2.召开地点:天津空港经济区西五道35号汇津广场一号楼公司七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夏仲昊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571,362,50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1.481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570,995,89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1.4489%。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366,60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330%。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366,60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33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366,60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330%。

3.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1项提案,表决结果如下:

1. 关于选举尹琪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71,015,93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93%;反对346,56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0,0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5.4664%;反对346,56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4.533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离任董事薛晓芳女士因退休已辞任公司董事职务,亦不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薛晓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对薛晓芳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指导和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天津森宇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付玉静、彭体超

3.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以及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议案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现行有效之《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天津森宇律师事务所关于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3.《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965 证券简称:天保基建 公告编号:2021-42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十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10月8日以书面文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并同时送达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1年10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全体董事夏仲昊先生、侯海兴先生、王小潼先生、尹琪女士、严建伟女士、于海生先生、张昆先生共7人亲自出席了会议。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夏仲昊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逐项表决,对会议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一、以5票回避,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王小潼先生、尹琪女士回避表决。

为盘活存量资产,拓宽融资渠道,公司拟与全资子公司天津滨海开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天津天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作为共同承租人,以售后回租形式向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融资,融资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期限一年,融资利率不超过8%/年。

公司董事会拟同意上述融资事项,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后组织办理有关合同签署相关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业务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业务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以上第一项议案将提请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965 证券简称:天保基建 公告编号:2021-43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盘活存量资产,拓宽融资渠道,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全资子公司天津滨海开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海开元”)、天津天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保房产”)作为共同承租人,以售后回租形式向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保租赁”)融资,融资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期限一年,融资利率不超过8%/年。

本公司控股股东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保控股”)与天保租赁均为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保投控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滨海开元、天保房产与天保租赁属于受同一法人控制的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2票回避、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王小潼先生、尹琪女士回避表决。上述关联交易相关事项已取得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议案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关联股东天保控股将对本次关联交易议案进行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2.住所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三道166号投资服务中心C区520

3.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4.法定代表人:任强

5.注册资本:10亿元人民币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583287225C

7.经营范围:公共设施、房屋、基础设施、各种先进或适用的生产设备、通信设备、科研设备、检验检测设备、工程机械、交通运输工具(包括飞机、汽车、船舶)等设备及其附带技术的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业务;产权交易代理中介服务;国际国内保付代理;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天津保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保投控集团”)为天保租赁的唯一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天津港保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二)历史沿革、主要业务及财务情况

1.历史沿革及主要业务

天保租赁成立于2011年10月,由天保投控集团100%持股,是商务部、税务总局批准的第八批内资融资租赁试点公司。天保租赁主要通过直租、售后回租、转租赁、联合租赁等多种形式开展服务,自成立至2020年底,累计已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约人民币300亿元,存量资产规模约人民币57.67亿元。

2.财务情况

天保租赁公司近三年及最新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8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06,371.53	667,247.62	576,677.87	548,459.36
净资产	130,383.00	140,819.74	149,362.74	151,534.46
营业收入	41,416.17	42,311.21	37,521.96	16,331.89
利润总额	12,064.97	12,628.90	11,198.87	3,733.65
净利润	9,785.22	10,172.53	9,009.51	3,002.14

(三)关联关系

本公司控股股东天保控股与天保租赁均为天保投控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滨海开元、天保房产与天保租赁属于受同一法人控制的关联关系。

(四)关联方天保租赁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滨海开元、天保房产拟以所持有的相关资产以售后回租形式向天保租赁融资,融资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期限一年,融资利率不超过8%/年。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滨海开元、天保房产将按照合同约定将所持有的相关资产一次性或分期分批出售给天保租赁,并在出售的同时向天保租赁租回使用的资产。拟出租资产的具体情况以合同中相应租赁物清单的约定为准。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各方参照融资租赁市场行情,同时结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以及房地产行业融资情况协商确定本次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的融资利率,定价遵循公平、合理、公允的原则,属于合理范围,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滨海开元、天保房产拟与天保租赁签订《融资租赁合同》、(以下简称“合同”),主要内容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滨海开元、天保房产作为共同承租人将所持有的相关租赁物一次性或分期分批出售给天保租赁,并在出售的同时向出租人天保租赁租回使用的资产。承租人按合同约定支付租赁本金及利息。待租赁期结束,承租人按合同约定支付留购价款购回相关资产所有权。

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承租人: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滨海开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天津天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租人: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

租赁物:具体以合同中相应《租赁物清单》的约定为准

租赁资产转让价格:以租赁物资产预评估价值为定价依据

租赁期限:一年

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

租赁利率:不超过8%/年

租赁方式:售后回租

六、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作为共同承租人与天保租赁开展售后回租业务,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项目建设及经营发展等方面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盘活固定资产,拓宽融资渠道。本次交易不会影响公司对相关资产的正常运营,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七、当年年初至今与该关联人累计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1年年初至今,公司与该关联人(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类型主要包括日常关联交易、关联方存贷款及支付股权转让价款,其中日常关联交易累计发生总金额为人民币272.17万元;公司在关联方存款余额为人民币753.99万元,贷款金额为人民币140,376.86万元;支付天保创源股权收购首期款人民币1,000万元。

八、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及发表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相关事项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阅公司提交的有关本次关联交易的资料,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天保租赁开展上述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是公司正常经营所需,具有必要性、合理性,有利于公司盘活存量资产,拓宽融资渠道,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本次关联交易是在公平、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遵循了公平、公允的原则,交易定价客观、合理,符合市场情况,不存在利益转移,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

公司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我们同意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天保租赁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的关联交易事项。

九、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有关该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3、《融资租赁合同》及附件;

4、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特此公告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965 证券简称:天保基建 公告编号:2021-44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10月27日(星期三)下午2: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0月27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和下午1:00至3: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0月27日上午9:15至下午3: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10月20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1年10月2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股东委托的代理人可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天津空港经济区西五道35号汇津广场一号楼公司七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特别强调事项

因上述提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将对此提案进行回避表决。

(三)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八届十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与要求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3)异地股东可持上述证件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21年10月25日、2021年10月26日(星期一、星期二)

上午9:00-11:30;下午1:30-3:30

3、登记地点: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公司地址:天津空港经济区西五道35号汇津广场一号楼六楼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5、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电话:022-84866617

(2)联系传真:022-84866667(自动)

(3)联 系 人:侯丽敏

6、其他事项:参会股东食宿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公司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投票规则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二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65,投票简称:天保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10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00—3: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0月27日上午9:15,网络投票结束时间为2021年10月27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决定进行表决。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天津天保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表决票填写方法:在所列每一项表决事项对应的“同意”、“反对”或“弃权”中任选一项,以打“√”为准。

委托人股票帐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须加盖法人公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委托书有效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711 证券简称:京蓝科技 公告编号:2021-108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公司为上市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目前,本次担保生效后,最近十二个月内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京蓝科技”)已审批的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总金额为228,811.70万元;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余额(指对尚未偿还的债务承担保证责任金额)为330,102.09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即2020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145.14%。同时,公司及子公司存在债务逾期情况,债务逾期总额为82,313.98万元,具体详见本公告第六部分逾期债务明细表。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担保及债务逾期风险,谨慎投资。

一、担保情况概述

1、公司下属公司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蓝沐禾”)分别于2021年9月23日、2021年10月9日召开2021年临时董事会及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京蓝科技持有京蓝沐禾大股东京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京蓝科技对京蓝沐禾具有控制权。现京蓝科技存续的1,000万元贷款已到期,拟办理展期,京蓝沐禾拟以自有资产作抵押为京蓝科技提供抵押担保。最终担保期限、担保方式等具体事项以各方协商约定为准。

2、京蓝沐禾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本次担保是下属公司为上市公司提供的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亦无需上市公司履行审批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000126976973E

类 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 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经济技术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杨仁贵

注册资本:102,366.7816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1993-03-31 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生态功能保护区管理服务;节水管理与技术咨询服务;农业技术开发及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系统集成及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以自有资金对农业、科技行业、能源行业进行投资;开发、销售:网络设备、计算机软硬件、通讯产品、电子产品、数码产品。

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京蓝科技目前处于失信被执行人状态,系由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发生债务逾期被债权人诉讼所致。

(二)担保人与被担保人股权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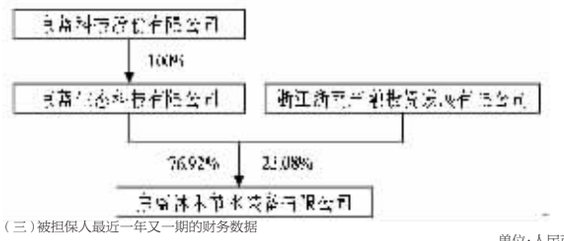

(三)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9,849,930,319.89	9,893,906,967.22
负债总额	7,412,488,721.28	7,123,060,686.20
净资产	2,437,231,598.61	2,680,846,362.02
项目	2021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0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432,767,579.42	1,158,320,511.62
利润总额	-229,386,063.82	-2,481,562,301.71
净利润	-242,804,197.19	-2,631,322,158.15

注:京蓝科技2021年三季度数据还未测算完毕,因此列示其2020年度及2021半年度财务数据。

三、担保协议的签署情况

2021年10月9日,抵押人京蓝沐禾与债权人签署了《抵押合同》,抵押人承担担保责任的范围为债务人京蓝科技在主合同中应履行的一切义务,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及其利息/溢价款、债务人根据主合同约定应承担的费用、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保管抵押财产产生的费用等以及法律规定的其他担保范围。

抵押担保的主债权数额为1,000万元整,债务人履行债务的期限为自2020年7月16日至2022年1月16日止。抵押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四、京蓝沐禾董事会意见

本次京蓝沐禾为上市公司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其融资需要而做的决定,有利于缓解上市公司资金压力。公司目前处于失信状态,其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表现欠佳,京蓝沐禾存在承担担保责任的风险,但考虑到京蓝沐禾受上市公司控制,从长远来看,本次担保符合上市公司及京蓝沐禾的整体利益,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本次担保生效后,最近十二个月内公司已审批的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总金额为228,811.70万元;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余额(指对尚未偿还的债务承担保证责任金额)为330,102.09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即2020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145.14%;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32,540.89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即2020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14.31%。逾期债务金额为82,313.98万元(指逾期未偿还的本金,不含利息、违约金),其中563.80万元不存在上市公司担保的情况;涉及诉讼的债务总额为72,223.76万元,其中上市公司负有担保责任的有61,248.14万元。

六、逾期债务明细

序号	借款单位	贷款机构	借款金额(万元)	到期日	逾期金额(万元)	备注
1	京蓝沐禾	某银行	6,800.00	2020-12-23	6,800.00	正在积极解决
2	北方园林	某银行	800.00	2021-1-31	800.00	目前正在办理续贷手续
3	北方园林	某银行	491.70	2021-1-31	491.70	正在积极解决
4	京蓝科技(共同借款人)、京蓝时代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某银行	3,382.80	2026-9-12	563.80	本笔债务借款期限尚未全额到期,281.9万元为阶段性按期还款逾期
5	京蓝生态	某银行	6,000.00	2021-4-28	6,000.00	已同意续贷,正在办理续贷手续
6	乌兰察布某科技有限公司、京蓝沐禾为共同债务人	某租赁机构	2,380.00	2020-10-20	2,380.00	2021年5月17日一审判决支付逾期金额
7	乌兰察布某科技有限公司、京蓝沐禾为共同债务人	某租赁机构	1,815.89	2022-9-15	580.00	本笔债务借款期限尚未到期,280万为阶段性还款逾期
8	北方园林	某银行	23,400.00	2021-2-27	23,400.00	已同意续贷,正在办理续贷手续
9	北方园林	某银行	4,000.00	2021-4-28	4,000.00	已同意续贷,正在办理续贷手续
10	北方园林	某租赁机构	1,462.95	2020-12-15	1,462.95	正在沟通还款计划,年内结清。
11	北方园林	某投资机构	9,350.00	2020-12-20	9,350.00	正在沟通还款计划,年内结清。
12	京蓝生态	某银行	22,300.00	2023-6-7	604.00	本笔债务借款期限尚未到期,604万为阶段性还款逾期
13	巴林右旗京蓝沐禾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某银行	2,600.00	2024-1-23	520.00	本笔债务借款期限尚未到期,520万为阶段性还款逾期
14	京蓝生态	某银行	149.00	2020-9-11	149.00	正在积极解决
15	京蓝沐禾	某银行	9,500.00	2021-8-12	9,500.00	正在积极解决
16	京蓝沐禾	某银行	900.00	2021-8-20	900.00	正在积极解决
17	京蓝沐禾	某银行	11,700.00	2021-9-23	11,700.00	正在积极解决
18	京蓝沐禾	某租赁机构	4,777.16	2021-12-10	3,122.53	正在积极解决
合计			111,799.50		82,313.98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二日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沪港深系列基金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根据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沪港深系列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因基金所投资的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交易使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不提供港股通服务,则基金不开放申购赎回等业务。

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2020年岁末及2021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2020年底及2021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本公司对旗下21只沪港深系列基金于2021年10月14日(星期四)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并自10月15日起恢复基金的上述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上述暂停相关业务涉及的基金产品具体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主代码
1	前海开源沪港深核心资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151
2	前海开源沪港深幸福周期性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923
3	前海开源沪港深乐享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320
4	前海开源沪港深景气行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099
5	前海开源港股通股息率50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098
6	前海开源沪港深稳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316
7	前海开源沪港深新硬件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314
8	前海开源沪港深强国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321
9	前海开源沪港深隆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901
10	前海开源沪港深核心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993
11	前海开源沪港深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874
12	前海开源沪港深核心资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3304
13	前海开源沪港深大消费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962
14	前海开源沪港深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950
15	前海开源沪港深龙头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443
16	前海开源沪港深农业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4403
17	前海开源沪港深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996
18	前海开源沪港深汇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942
19	前海开源沪港深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875
20	前海开源沪港深智慧生活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972
21	前海开源沪港深蓝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837

注:上述基金存在多类份额的,业务办理时间相同。

若届时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予以公告。

投资者可访问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qhky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1-666-998)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文件。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二日

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在网上直销系统开通中国工商银行快捷支付业务并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进一步方便投资者通过网上直销交易系统投资基金,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自2021年10月18日起,在本公司网上直销交易系统开通中国工商银行快捷支付业务并实施申购费率优惠活动,详情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在本公司网上直销交易系统,通过中国工商银行支付渠道进行交易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范围

本公司管理的开通网上直销交易方式的所有开放式基金。本公司今后发行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开通网上直销交易方式的,也适用于本业务。

三、适用业务范围

基金开户、认购、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撤单、修改分红方式等业务。

个人投资者通过网上直销交易办理上述业务时,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与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的规定。

四、业务办理流程

1、投资者办理业务前,须仔细阅读《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直销网上交易业务规则》。

2、投资者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前,还请务必仔细阅读《东方阿尔法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定期定额申购业务规则》。

五、申购费率及其推广活动优惠方案

1、自2021年10月18日起,投资者通过中国工商银行快捷支付渠道认/申购(含定投)我司旗下基金,可享受原认/申购费率4折优惠,若优惠后的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认购、申购(含定投)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或为固定费用的,不享受优惠,按原费率(用)执行。

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交易系统的中国工商银行快捷支付渠道办理转换业务时,申购补差费享受4折优惠。

后端收费模式的费率按标准费率执行。

2、各基金具体申购费率和计算方法参见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含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公告。

3、本公司可根据法律法规、相关基金基金合同以及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对上述费率及推广活动优惠方案进行调整,并依据相关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

六、重要提示

1、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2、投资者采用网上直销交易方式进行基金交易时,所发生的银行转账费用遵循谁划款谁承担的原则,即认购、申购基金时发生的银行划款手续费由投资者自行承担;赎回、分红等业务发生的汇款手续费由本公司承担。

3、本公司将根据基金网上交易业务的发展状况,适时扩大可用于基金网上交易的基金品种等,具体的调整方案将会及时公布。

4、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www.dfa66.com;客户服务电话:400-930-6677。

(2)中国工商银行客服电话:95588,网址:www.icbc.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办理基金网上交易前应认真阅读相关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含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和基金网上交易的相关业务规则和指南等相关法律文件,并确保遵循其规定。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000563 股票简称:陕国投A 编号:2021-43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1年前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第三季报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1年前三季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47,428.73	155,599.31	-5.25%
营业利润	77,541.90	72,148.60	7.48%
利润总额	77,546.41	71,597.37	8.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426.85	53,806.78	8.5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474	0.1357	8.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8%	4.75%	增加0.13个百分点